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議會 函

地址：33049 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九號

承辦人：徐宗煌

聯絡電話：03-3322191#252

傳真：03-3330112

E-mail：schb036@tycc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桃議行字第11200017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議員張碩芳服務處住址，自112年5月1日起變更為：

桃園區同安街234號，請 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據桃園市議員張碩芳服務處112年04月27日芳議字第

1120427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、本會各議員

副本：本會議長室、本會副議長室、本會秘書長室、本會副秘書長室、本會秘書室、本會議事組、本會總務組、本會人事室、本會法制室、本會會計室、本會資訊圖書室、本會公共關係室、本會警衛室、本會行政室、國民黨團辦公室、民進黨團辦公室、無黨籍黨團辦公室



A021400_秘書處文:112/05/01



1120116248

無附件